

大乘起信論講義

何謂本覺？不覺？始覺？

非究竟覺？究竟覺？

卷上(1)P. 37-41
(2)P. 26-54

日期：2021. 08. 06

講師 湛然
(蔡玉鳳老師)

此識有二種義，能攝一切法，生一切法。

云何為二？一者覺義，二者不覺義。

此依真妄和合。釋此識有二種義，以顯迷悟因依也。二義：即覺不覺二義，同有生滅門中。然真如亦有二義：一不變義，二隨緣義。無明亦有二義：一無體即空義，二有用成事義。

各由初義故，成上真如門。

各由後義故，成此生滅門。

謂此識，本如來藏，不生滅心，

隨緣所成；而為眾生本有之佛性，

故云覺義。

由無明風動，妄成生滅，

障蔽本有之佛性，故云不覺義。

？

○問：此一識有二義，

與上一心有二門何別？答：上一心具二門：

約不變自性絕相義，成真如門；

約不守自性隨緣義，成生滅門。

今此但就隨緣義邊，染淨理事，

無二之相，明此識也。是則前一心義寬，

該收於二門。此一識義陋，局在於一門。

○[?]問：此中本覺？與上真如何別？

答：真如約體絕相說，本覺約性功德說。

此為翻染所顯，下文云：

本覺義者，對始覺義說；

乃至依不覺故，說有始覺；

故在生滅門中攝。

而真如門中，無翻染等義，故與此不同。

是故體相二大，俱名本覺。

並在生滅門中。故前立義分中，
真如門即示體大，生滅門能具示三大也。
○言能攝一切法者，謂聖凡依正，
染淨因果，皆依此識而得建立，
含攝無遺，故云攝一切法；
即萬法唯識也。然上二門云，皆各總攝。

此不云各者，以二義陋於二門故，
但明一識。由含二義，故攝一切。
不言二義，各攝一切。
又上但云攝不云生者，以真如門，
無能生義故。此言生一切法者，
由此識以不覺熏本覺故，生諸染法，
流轉生死。

以本覺起始覺故，生諸淨法，趣證涅槃。
依此二義，徧生一切染淨諸法，
故云能生。此文即起下四種熏習之文，
非但染淨相熏，能生諸法。
亦乃諸法生已，不離此心，為此心所攝
也。○云何為二，寄問之詞，下列名。
一辨德列名竟。

寅二 按名別釋 三

卯一 辨覺義 乃約淨法明心生滅

二 辨不覺義 乃約染法明心生滅

三 辨同異 初中二

辰一 略辨始本二覺

二 廣顯二覺之相

所言覺義者，謂心體離念，離念相者，
等虛空界，無所不徧。

法界一相，即是如來平等法身。

依此法身，說名本覺。

此明本覺體，即眾生本有不迷之佛性。

人人具足，個個圓成，實諸佛之法身。

今在迷位，名為本覺。亦稱如來藏；

經云：如來藏轉三十二相，

楞伽經義貫碼419

入一切眾生身中，故曰眾生本來是佛。

此之心體，雖迷不失。

以眾生從來不曾離念故，不得顯現。

若能離念，則無不覺之闇。非唯無闇，

乃有大智慧光明，徧照法界。本體廓周，

湛然常住，如太虛空，無所不徧。

一切妄念，差別諸法，融成一味。

唯法界一相，更無對待，

即此是如來平等法身。在聖不增，

在凡不減。眾生本有，理非新成。

依此法身，說名本覺。

何以故？本覺義者，對始覺義說。

以始覺者，即同本覺。

此釋本覺義。何以故徵詰之詞，

有二意：

一、上文直云覺義，今何故乃名本覺？

二、此中既稱本覺，上何故直云覺耶？

此乃進退徵詰，別顯從迷返悟，
要依始覺之智為張本也。然約覺性不迷，
但直名覺。今約在迷，一向不覺：
特由本覺內熏之力，發起始覺；
復由始覺有功，方顯本覺。
本覺者，是眾生本有之佛性。
此性今日方覺，而非新生。

故云本覺義者，對始覺說，
對始故說為本。此答初意也。
又以始覺依本覺起，返流還淨，
先覺滅相，漸漸覺至生相，
生相既破復歸一心，始本不二。
故云始覺者，即同本覺。由同一覺故，
上文得直稱為覺。此答後意也。

譬如醒人而有睡夢，從夢覺者，

即本醒人，非別有他人。本始二覺，

楞嚴經講義碼876

??

而無異體，亦復如是。

○問：若始覺異本，則不成始；

若始同本，則無始覺之異？

答：今在生滅門中，約隨染義，

形本不覺，說於始覺。

若覺至心源，染緣既盡，**本始合一**，

平等絕言，即真如門攝。

是故**本覺**之名，在生滅門中也。

又本覺得名所以，

詳在海東疏二卷十六頁。

始覺義者，依本覺故，而有不覺。

依不覺故，說有始覺。

此明始覺義，首句牒名，

下釋得名所以。謂此覺性，隨無明緣，

動作妄念，妄不離真，故云依本覺故，

而有不覺。復由本覺內熏之力，

破迷發悟，厭生死苦，樂求涅槃，

故云依不覺故，說有始覺。如從夢覺，覺不離夢。下文本覺隨染，生智淨相者，即此始覺也。○此中大意，本覺成不覺，不覺成始覺。始覺同本覺故，則無不覺。無不覺故，則無始覺。無始覺故，則無本覺。無本覺故，平等平等，離言絕思。惟是一心。略辨始本二覺竟。

辰二 廣顯二覺之相 二

巳一 始覺

二 本覺 初中三

午一 總標滿分二義

二 別辨差別四相

三 結明不異本覺

又以覺心源故，名究竟覺。

不覺心源故，非究竟覺。

覺，即始覺之智。心源者，
一心本源也。又生相無明，為染心之源。
最初一念不覺，三細六麤，五意六染，
從迷積迷，以歷塵劫。今返流還淨，
必假始覺有功，覺破生相，復歸一心。

始本不二，法身全顯，名究竟覺；

此在佛地。若金剛以還，未至心源，

始未同本，皆非究竟也。

總標滿分二義竟。

如菩薩地盡，滿足方便，一念相應。
覺心初起，心無初相。以遠離微細念
故，得見心性，心即常住。名究竟覺。

初能觀人。

甲

菩薩地盡：指十地真窮惑盡。滿足方便：

乙

是方便道。一念相應，是無閒道。

丙

如對法論云：究竟道者，謂金剛喻定。

此有二種，謂方便道攝，及無閒道攝。

丁

覺心初起者：舉所觀相。

覺知心源，最初一念妄動，

而為根本無明，獨頭生相。

乃依覺故迷，離本覺則無不覺，

即動念本是淨心。猶如迷方，謂東為西，

方實不西。悟時即西是東，更無西相。

覺迷迷滅，覺不生迷。

戊

動念都盡，惟一心在，故云心無初相也。

己

離微細念：明觀利益。獨頭生相，

生住異滅

最極微細。既能了無初起之相，

本自寂滅無生，此相遠離，夢念都盡。

無念真心，法爾顯現。自性本體，

湛然常住，故云得見心性，心即常住。

末結觀分齊。覺了心源，平等平等，
始本不二，名究竟覺。若約後三細，
此當覺業相也。初正寄四相顯位竟。

未二 引釋心源無念



是故修多羅說：若有眾生，
能觀無念者，則為向佛智故。

此引證無念為成佛之要。

不但菩薩修斷，至無念為究竟。

即諸眾生，雖未離念，二六時中，

苟能觀察無念道理，則為向佛智矣。

以是證知佛地無念，此舉因驗果說也。

又心起者，無有初相可知。

而言知初相者，即謂無念。

此重顯無念，以釋心有初相之疑。

恐惑者聞覺心初起，將謂有初相可知。

故釋云：又心起者，無有初相可知。

?

問:既無初相，何故說言知初相耶？

釋云:言知初相者，蓋知**最初動念**，

本來無念。如迷方人，迷東為西。

今覺方時，知**西**即東，更無**西相**。

而言**知西相**者，謂即東也，此亦如是。

是故一切眾生，不名為覺。以從本來，念念相續，未曾離念，故說無始無明。

是無念為覺之故，即顯一切眾生有念，不名為覺。以從本來三句，顯不覺所以。眾生從迷本心源，不覺心動而有其念。由是三細俄興六麤競起念念相續。長眠生住異滅四相之夢，

未離無明之念，故不得名覺。

然前對四相夢之差別，故說漸覺。

今約無明眠之無異，故說不覺。末句，

即結成不覺義。無始者，無有染法。

始於無明。又無明依真，同無元始故也。

若得無念者，則知心相，生住異滅，
以無念等故。

此明究竟心源也。良以真源湛寂，
本無生滅。但因一念妄動，
遂有四相差別。若覺至心源，得無念者，
則知生住異滅，四相平等，本來無念，
故云以無念等故。二別辨差別四相竟。

午三 結明不異本覺



而實無有始覺之異，以四相俱時而有，
皆無自立。本來平等，同一覺故。

首句標，以既得無念之覺，而覺四
相本來無起，則無不覺。前云依不覺故，
說有始覺。今既無不覺，安有始覺之異。
下釋成上義，以彼四相，一心所成，
俱時而有。其體本空，皆無自立。

以當體無生，寂滅平等，同一本覺，
是故則無始覺之異。

○問：四相差別，云何俱時而有？

既其俱時，何故上文覺有前後？

答：唯一夢心，四相流轉。

處夢之士，隨其智力淺深，前後而覺。

大覺之者，知夢四相，虛妄顛倒。

離淨心外，實無自體可辨前後；

故云俱時，無有自立等。

由是義故，四相唯是一心，

不覺即同本覺，又何有始覺之異耶。

一始覺竟。

巳二 本覺 二

午一 明隨緣本覺

二 明性淨本覺 初中二

未一 標列

二 辨相



復次，本覺隨染分別，生二種相，
與彼本覺，不相捨離。云何為二：

P. 50

P. 53

一者智淨相，二者不思議業相。

此承上始覺有功，本覺乃顯。

明本覺隨染分別，出纏還淨，

有二種相。而言生者，以前云阿梨耶

生一切法，此即所生淨法。

[由本覺內熏之力，發起始覺之智，
轉染令淨，成此二相，故云生也。]

然二相與彼本覺自體，不相捨離。

智淨相者：明本覺還淨出纏之相。

不思議業相者：明本覺還淨業用之相。

此之二相，若離染緣，則不得成，

故云隨染也。一標列竟。

未二 辨相 即為二

申一 先明智淨相

二 不思議業相 初中二

酉一 直明淨相

二 迭拂疑情



智淨相者，謂依法力熏習，如實修行。
滿足方便故，破和合識相，滅相續心
相，顯現法身，智淳淨故。

首句牒，下釋，先因後果。



因中依法力熏習者：地前資糧、加行位也。

依真如之法，內熏之力，及所流教法，
外緣熏力，發起信解熏修，成熟善根。

如實修行者：登地以上，證真如實理，
稱實而修。至十地行終，金剛心中，
因位已極，名滿足方便。○**果中**，
有智斷二果。由前方便，破和合識內一
分不覺之相，顯其一分本覺之性。
此**根本無明盡**故，**心無所合**，
即**顯法身本覺義**，乃斷果究竟也。

即於此時，滅染心之中業相等相續心相，
不滅不生滅心體，遂使始覺還源，
即同本覺。染緣既息，圓智淳淨，
成於應身始覺義，乃智果究竟也。

○又阿梨耶識，有覺不覺二義，
生滅不生滅和合。今破和合識內無明不
覺之相，滅業識等生滅相續心相。

生滅既滅，則彼不生滅本覺法身，
自然顯現：智體出纏，而得淳淨故。
一直明淨相竟。

酉二 迭拂疑情



此義云何？以一切心識之相，
皆是無明，無明之相，不離覺性，
非可壞，非不可壞。

此徵釋疑情。疑有二：

一、疑真同妄：恐聞說動彼淨心，
成於起滅，今既相續心滅，淨心應滅。

故釋云：

以一切業識等心識之相，
皆是無明不覺熏習而有。

今滅生滅之相，非滅不生滅之性，

畢竟真不同妄。 二、^{???}疑真妄異體：

恐聞識相皆是無明，故說得滅，
轉計別有體性，離於真如。故釋云：
無明不覺之相，原依真起，
不離隨染本覺之性，豈有各體。

無明之性，與本覺之性，非一非異。

非異故非可壞，非一故非不可壞。

若約非異非可壞義，說無明即明。

故涅槃經云：明與無明，其性不二，

不二之性，即是實性。

若就非一非不可壞義，說無明滅，

覺性不壞。

今文依**非一**義，說相續心相滅，
真不同妄。依**非異**義，說相不離性，
真妄一體。如是則二疑渙然冰釋矣。

圓覺經講義碼85

如大海水，因風波動，水相風相，
不相捨離。而水非動性，若風止滅，
動相則滅，濕性不壞故。

此立喻。初二句喻真隨妄轉。

水不自動，因風波動。海水喻真心，
風喻無明，波喻業識等。

次二句喻真妄相依。水不自起波相，
因風而起，故水不離於風相；
風不自現動相，依水而現，
故風不離於水相；是謂不相捨離。
第五句喻真性不變，顯非自性動，
但隨他動也。末三句喻妄滅真存。
動相喻妄，濕性喻真。

由水非自性有動，但隨風而現動相，
若風止滅，水之動相隨滅，濕性不壞也。

如是，眾生自性清淨心，因無明風動，

心與無明，俱無形相，不相捨離。

而心非動性，若無明滅，相續則滅，

智性不壞故。

此法合。淨心合海喻。因無明風動

者：淨心覺海，本自澄淳湛寂。

但隨無明緣，生諸識浪。合因風波動喻。

心與無明三句，合風水相依喻。

俱無形相者：淨心隨緣，全成識浪，

故無心相。然彼識浪，無非淨心，

故無無明相。合水因風動，全成於波，

故無水相。風動之波，本來是水，

故無風相。心非動者：合水非動性。

無明滅者：是根本無明滅，合風滅也。

相續滅者：業識等滅，合動相滅。

智性不壞者：隨染本覺，神解之性，

本非動性，故不壞，合濕性不壞也。

一先明智淨相竟。

申二 不思議業相



不思議業相者，以依智淨，

能作一切勝妙境界。

所謂無量功德之相，常無斷絕。

隨眾生根，自然相應，種種而現，

得利益故。

此明本覺不思議業用。以本覺在纏，

眾生依惑造業。乃云業力不思議。

今出纏還淨，聖人稱體起用，

是謂妙用不思議，故能作勝妙境界。

如觀世音菩薩，寂滅現前，**獲二殊勝**。→

上同諸佛慈力，**下**同眾生悲仰。→

楞嚴經講義碼897

楞嚴經講義碼923

楞嚴經講義碼942

能現三十二應，十四無畏、四不思議、

無作妙力，自在成就。**本覺出纏還淨惑**

窮智滿，同佛作用，故云以依智淨相也。

無量功德之相者：橫顯業用，差別不一。

常無斷絕者：豎顯業用，深窮來際。

隨眾生根下，並顯業用橫豎應機，

任用自在。應以何身得度，即現何身。

應以何法得度，即說何法。隨機示現，

令得利益。一明隨緣本覺竟。